

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指南

(生活空间部分)

Construction & Renovation Guides
for Rural Boarding Schools
(Living Space)

2022年01月

目 录

前 言	3
1 总 则	5
1.1 范 围	5
1.2 指导思想	6
1.3 价值意义	6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7
3 术语与定义	8
3.1 乡村寄宿制学校	8
3.2 学校生活空间	9
3.3 非正式学习空间	9
3.4 食育文化	9
4 建设目标、理念与原则	9
4.1 建设目标	10
4.1.1 建设人性化的生活空间	10
4.1.2 提供品质化的寄宿服务	10
4.1.3 服务美好化的乡村教育	10
4.2 建设理念	11
4.2.1 项目选校体现统筹思维	11
4.2.2 空间遴选兜住需求底线	11
4.2.3 空间建设彰显教育思想	12
4.3 建设原则	12
4.3.1 坚持空间规划设计先行	12
4.3.2 坚持空间合规达标建设	12
4.3.3 坚持乡村特色办学导向	13
5 校舍建筑指引	13

5.1 通用要求.....	13
5.2 空间选址要求.....	15
5.3 功能规划设置.....	16
6 生活空间改造指引	20
6.1 改造基本要求.....	20
6.2 改造设计标准.....	21
6.3 实施绿色改造.....	34
6.4 空气检测.....	34
6.5 完工验收.....	34
7 主要设施完善指引	35
7.1 洗刷洗浴设施.....	35
7.2 洁具隔断设施.....	36
7.3 寝具桌椅设施.....	37
7.4 强弱电设施.....	38
8 共同推进建设指引	38
8.1 加强统筹协同.....	38
8.2 落实过程管理.....	39
8.3 重视宣传评估.....	39
9 指南用词说明	40
10 主要参考文献	40
附录：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指南图则	41

前 言

当代教育内外部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中国基础教育开始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新时代。乡村是独具自然、社会、经济、文化特征的地域综合体，是与城镇互促互进、共生共存的主要空间。乡村教育作为中国基础教育的重要一极，是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大力发展乡村义务教育，是国家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关键“一公里”。

党和国家高度重视乡村教育。乡村兴则国家兴，党的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首次提出了“乡村振兴”战略，2018年国务院印发了《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乡村教育是乡村振兴的基石，国务院办公厅同年印发《关于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出“切实解决两类学校发展滞后问题，努力办好公平优质的农村义务教育”，着力振兴乡村教育。

大力推进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具有重大意义。生活空间品质不高仍是乡村寄宿制学校的重大短板，多方合力提高乡村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与生活设施配套服务水平，对补足乡村教育短板，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公平，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具有重要意义，更好推进“住食更安，学玩更好，自立更强”。办好乡村寄宿制学校，也是传承乡村优秀文化的有效途径，是共同推动美丽乡村建设的重要抓手，对持续打赢教育脱贫攻坚战，扎实推动共同富裕具有重要意义。

主编单位：浙江大学、浙江马云公益基金会

技术支持：温州市教育局、凉山州教体局、江山市教育局、杭州趋势设计有限公司、上海平元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邵兴江、于秀红、张文斐、张佳、薛诚、谢忠武、肖程锦、李永东、任义东、黄飞扬、戴培杰、石光泽、杜佳坤、何香波、张婧、潘娜瑛、郑佩翔、曾建飞、倪淑静、王子薇。

致 谢：感谢浙江外国语学院蒋莉、美国 Perkins & Will 公司房舟、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周崑、圣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绿城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提供的宝贵建议和素材支持。

感谢云南省南涧县教体局唐秀云、浙江省温州市教育局黄建鸿、江山市教育局周刚、绍兴职业技术学院李阳、河北省巨鹿县教育局武国锋等提供的宝贵建议。

如发现需修改和补充之处，请将意见和建议反馈至课题组，以便更好完善修订。联系人浙江大学邵兴江，联系邮件 cnsxj@163.com。

本指南属首次发布。

1 总 则

乡村教育是中国基础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乡村兴则国家兴，乡村教育强则国家教育强。乡村寄宿制学校是乡村教育的重要类型，是实现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重要一环。为提高乡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提升乡村教育保障水平，推进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制定《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指南》（生活空间部分，以下简称《指南》），并为其其他同类项目提供参照示范。

1.1 范 围

《指南》呈现了乡村寄宿制学校生活空间的建设目标、建设理念、建设原则、校舍建筑指引、空间改造指引、主要设施完善指引和共同推进指引，覆盖十大生活空间，含学生寝室、教师寝室、公共盥洗间、公共浴室、公共卫生间、公共走廊、公共晾晒区、公共活动室、师生餐厅、户外闲暇区等。

《指南》是审核服务乡村寄宿制学校项目立项、设计、施工与验收的导则，也是项目全过程监督核验的尺度。《指南》所涉项目以既有校园改造为主，新建、扩建的寄宿制学校也可参考使用。

本《指南》由项目课题组负责解释。

1.2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和“教育现代化”战略，以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乡村教育为目标，服务五育并举，高质量提升乡村寄宿制学校生活空间建设水平。**“教知识”与“育文化”并举，突出教育理念“未来性”、儿童成长“友好性”、生活空间“品质性”、校园文化“本土性”，以十大生活空间为核心，提高品质兜住底线，加大人文关怀力度，促进“住食更安，学玩更好，自立更强”，有力助推乡村儿童健康生活、阳光成长并成为最好的自己，有力助推乡村寄宿制学校教育品质提升，有力助推县域义务教育更加均衡发展。**

1.3 价值意义

缩小条件差距，促进县域城乡义务教育更加“均衡”。倡导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充分发挥乡村学校办学优势，重点改造生活空间，大力补足硬件短板，促进城乡办学条件均衡，让每位乡村儿童享有更为均等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

聚焦生活需求，促使乡村学校寄宿空间更为“舒适”。聚焦乡村学生寄宿生活需求，空间设计结合育人导向、地域文化与人文氛围，提升住、卫、洗、食、玩等空间的功能性与舒适性，提升配套设施品质，打造“温馨校园”。

服务乡村振兴，推进城乡共同富裕注入更多“活力”。乡村教育是乡村振兴的基石，是共同富裕和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支点。依托高品

质生活空间服务寄宿学生更好成长，为未来乡村建设提供更多人才支撑，注入更多发展动能。

凝聚各界合力，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增加更多“资源”。积极引导社会公益力量参与乡村教育治理，社会各界合力扶持乡村学校提高办学质量，不断扩大乡村教育投入。赋予乡村学生更高能力、更强信心面对未来挑战，“让乡村儿童成为最好的自己”。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本《指南》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50099）

《宿舍建筑设计规范》（JGJ36）

《饮食建筑设计标准》（JGJ64）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8 版）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

《建筑采光设计标准》（GB/T50033）

《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GJ/T331）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

《农村寄宿制学校生活卫生设施建设与管理规范》(教体艺〔2011〕5号)

《关于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的意见》(教基一〔2013〕10号)

《关于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27号)

《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教育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2019〕45号)

《营养与健康学校建设指南》(国卫办食品函〔2021〕316号)

以及其他国家和所在省市的相关规范与标准。当相关规范、标准有更新时,按最新的规范、标准执行。当相关规范、标准有不一致时,按有利于学校的高标准执行。

3 术语与定义

3.1 乡村寄宿制学校

指主要面向乡村适龄儿童招生,提供义务教育服务的同时提供寄宿等生活配套服务的学校,包括乡村寄宿制小学、乡村寄宿制初中、乡村寄宿制九年一贯制学校。

3.2 学校生活空间

乡村学校中除主要教学用房以外，以学生住宿、餐饮、洗漱、闲暇、玩乐、家校沟通和促进核心素养多元发展为主的功能用房。

3.3 非正式学习空间

满足学习者依据自我需求和学态，可开展自主探索、沉浸式学习的场所空间，其学习具有成员开放、时间灵活、内容自主、方式自由、过程非结构化等特点。空间形态可以是开放、半开放或封闭的，门厅、走廊、架空层、广场、运动场、图书馆、食堂、树林、草地等都具有成为非正式学习空间的可能性。

3.4 食育文化

培养学生正确的饮食理念、思想、方式、方法等的总称，如健康饮食理念、食品安全教育、弘扬中国传统饮食文化、饮食礼仪、洗手习惯等。

4 建设目标、理念与原则

坚持服务美丽乡村和共同富裕的初心，依托空间改造带动教育改革、装备更新与品牌特色建设，**大力改善乡村寄宿制学校的生活空间**

条件，努力“让每个乡村儿童成为最好的自己”。

4.1 建设目标

按照《关于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营养与健康学校建设指南》等政府文件要求，对乡村寄宿制学校进行生活空间改造，使改造后的生活空间条件得到明显改善，为乡村教育振兴注入坚实的物质基础。

4.1.1 建设人性化的生活空间

引入人性舒适的设计理念，建设师生“友好”的生活空间。重点聚焦生活空间的安全、适用、经济与美观建设，提升生活空间的硬件品质，培养学生生活技能和良好生活习惯。

4.1.2 提供品质化的寄宿服务

围绕师生对寄宿生活的“品质”需求，重点提高住、卫、洗、食、玩等方面的空间品质，增强在校归属感。学生有更多时间发展个人兴趣素养，更有机会体验优秀传统文化，培养融洽的亲情关系。

4.1.3 服务美好化的乡村教育

积极落实“控辍保学”，让学生更愿接受更高一级教育。愿意在寄宿制学校就读，学生更主动好学，学习愿望强烈，学习氛围浓郁，学习后劲更充足。教师更愿服务乡村，富有教书育人的使命感与责任感，吸引更多优秀教师服务乡村教育。

4.2 建设理念

紧紧围绕振兴乡村教育大局，依据所在县域校网统筹规划总体布局，聚焦教育公平，高质量推进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满足师生住、卫、洗、食、玩，满足情感需求，促进身心健康，服务乡村学校“做亮特色，打响品牌”。

4.2.1 项目选校体现统筹思维

统筹规划，合理布点。因县制宜，在县域总体布局中合理选校，确保符合“校网规划”。坚持公平而有质量，综合考虑乡村发展水平、社会公众需求、学生就学范围、公共配套完整度、教育教学质量、学龄人口变动等多重因素，合理遴选寄宿需求较大，能较长时间寄宿化办学的学校。经行政部门和学校等共商一致后，最终选定具有可行性的建设学校。

4.2.2 空间遴选兜住需求底线

充分调研，精准提升。项目建设重视调研，召开相关部门与师生需求的调研会，推进需求导向的“品质建设”，因校制宜确定十大生活空间的分类需求。从最迫切的需求入手，按“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好生活”的工作思路，精准施策，确保达到“基础标准”，努力实现“示范标准”，在强化校园安全管理的同时建设舒适优质的生活空间。

4.2.3 空间建设彰显教育思想

教有所向，文以化人。创新设计理念，充分挖掘生活空间的教育价值，发挥文化育人作用。推进空间装饰与文化布展的统筹建设，深入融合体现不同学校的办学理念、文化特色、乡风乡韵、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新时代精神等，促进空间更课程，校园更文化，做好“隐性课程”文章。

4.3 建设原则

重视科学设计和达标建设，按照安全、适用、经济、美观的原则，提高生活空间改造质量，促进特色化办学。

4.3.1 坚持空间规划设计先行

强调设计的重要性，引导合理设计。按工程规范流程推进项目设计，原则上应提前半年启动，为合理改造预留充足的时间。设计应结合现场勘察、学校需求与本《指南》，合理规划校园各类空间布局，完善学习生活等基础设施设备，全面提高生活空间品质。

4.3.2 坚持空间合规达标建设

强化规范标准意识，开展达标建设。深入贯彻教育部《关于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的意见》要求，按国家、所在地义务教育基本办学条件标准、教育装备标准，结合《农村寄宿

制学校生活卫生设施建设与管理规范》等要求，实施达标建设，为县域义务教育均衡达标作出贡献。

4.3.3 坚持乡村特色办学导向

发挥乡村特色优势，打造个性空间。以每所乡村寄宿制学校独特的地理环境、乡风乡韵、校史文化等特色为导向，强化品牌意识，挖掘“本地”资源优势，结合办学现状与未来定位，指引打造“一校一特”个性化学习生活空间。

5 校舍建筑指引

充分利用学校现有校园办学条件，在确保校舍本质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师生寄宿生活空间品质。

5.1 通用要求

实施生活空间改造的项目，确保建筑结构安全。（1）依据《全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实施细则》要求，确保校舍选址安全，抗震、结构、消防、防雷等建筑安全。实施生活空间改造的校舍，房屋危险性鉴定应达到A级或B级；对C级局部危房或D级整幢危房应经加固改造满足安全使用要求，方可作为生活空间改造范围。（2）非框架结构的生活空间改造，原则上不得改变墙体、梁、板、柱的布局，不得超越原设计荷载。确实需要改变的，应有专项安全技术措施，并经原设

计单位或具有相应资质等级有设计单位复核算。 (3) 其他改造, 可按《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125) 要求进行等级鉴定, 等级符合安全要求的可实施改造。

重视建筑设施安全, 确保安防装置合规。(1) 重视栏杆安全设计, 走廊、阳台、屋顶平台的护栏净高不应低于 1.10m, 宜为 1.20-1.30m。护栏净高须从可踏面上开始计算, 当高度小于 0.60m 的可踏面不计入护栏净高; 可踏面应难踩踏。楼梯栏杆高度不应低于 0.90m, 楼梯水平段临空栏杆不应低于 1.10m。栏杆宜采用耐腐的金属材料。(2) 楼梯、台阶等应使用方便并满足安全疏散要求, 楼梯梯宽应为每股人流 0.60m 的整数倍, 宜为 1.20m 和 1.80m; 当楼梯梯井宽度大于 0.11m 时, 应设安全防护网; 楼梯扶手应设防溜滑措施。(3) 重视无障碍设计, 室外活动和运动场地入口通道处, 绿化景观活动空间入口处, 学校宿舍及食堂等主要入口、水平通道、楼梯和厕所首层有无障碍设施, 符合《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 的规定。(4) 消防和应急照明达到《中小学设计规范》要求, 在校门、宿舍等关键位置安装摄像头和报警装置。(5) 宿舍区应配备急救箱。(6) 加强校门周边综合治安管理, 确保校园周边道路安全。

开展建筑立面改造的项目, 优选适宜建筑风格和材料。(1) 同步开展生活空间提升和建筑立面改造的项目, 应确保建筑风格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体现办学特色、办学底蕴与地方文脉。(2) 建筑外墙应采用经久耐用、美观防水、具有良好抗裂和抗污性能的材料, 宜采用外墙弹性涂料、软瓷、仿石漆或真石漆等材质。

5.2 空间选址要求

按照《指南》“项目选校体现统筹思维”要求，在选定学校的基础上深入分析不同生活空间的建设需求与改造方向，结合校园总体功能进行合理选址、分区规划，确保安全、便捷、适用。

师生宿舍。选址符合《宿舍建筑设计规范》(JGJ36)“基地和总平面”相关要求。宿舍与教学用房不得在同一栋建筑中分层合建，可在同一栋建筑中以防火墙分隔贴建。不得设在地下室或半地下室，气候比较潮湿地区的学校，一楼不宜做寝室。当仅有一幢楼可做男女宿舍楼时，应当按性别分区或分层设置。

公共浴室。可独立设置或与寝室合建。宜设在寝室楼内。建筑独立设置的公共浴室，宜距宿舍楼 200m 以内。

公共卫生间。选址师生易达，宜在下风向，排水通畅不易被淹。应距自备水源、食堂 25m 以上，贮粪池远离供水系统。宜设在寝室楼内，建筑独立设置的公共卫生间，宜距宿舍楼 200m 以内。

师生餐厅。¹不应与教学用房合并设置，不宜与宿舍合并设置，宜在校园下风向。距室外公厕及贮粪池、垃圾站(池)及污水排放点等

¹注：本《指南》对师生食堂以餐厅指引为主，对厨房加工空间未作指引。由于全国不同地区差异化的饮食习惯，差异化的厨房食品加工流程，各地市场监督、卫检等部门对学校食堂建设要求也不尽相同，因此未给出统一的厨房建设导引。食堂建筑应符合《饮食建筑设计标准》(JGJ64)的规定，空间选址、建筑结构、设计与布局应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的要求。厨房加工空间的布局与设施配置，各地不同学校可参阅本地区的学校食堂建设相关文件，也可参照相近地区政府所发的相关文件，如山东省《中小学校食堂建设与设备配置规范》(DB37/T4199-2020)、江苏省《中小学食堂管理服务规范》(DB32/T4036-2021)、《海南省学校食堂标准化建设指南》(琼教规〔2020〕12号)等。

间距应 25m 以上，便于食堂物流进出。厨房噪声、排烟、气味不得影响教学，也尽量减少对师生宿舍的影响。当条件不满足时，应采取必要技术措施。

户外休闲区。可结合校园实际景观场地而设定，宜方便可达，空间本质安全。

公共晾晒区。因校制宜选择阳光、通风较好区域，在寝室阳台、外走廊或寝室上人屋顶，也可在寝室临近区域的地面场地合理设置公共晾晒区。宜在寝室楼内。

其他生活空间。公共盥洗室、公共走廊、公共活动室等，一般与宿舍合建。公共活动室选址宜在宿舍一楼，条件受限学校也可与阅览室、音美教室、电脑教室等兼容建设。

5.3 功能规划设置

按照“打造人性化生活空间、提供品质化生活服务、服务师生美好教育”的建设目标，体现“形式追随功能”原则，合理设置生活空间功能。

水电基础设施完善。电力应接入市政电网。水源宜接入市政供水管网，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校园网应联通互联网。

十大生活空间使用面积，分为基础标准与示范标准两类，各校依实际需求合理选择，见表 1。

表 1 十大生活空间使用面积基础标准与示范标准

功能区	基础标准	示范标准	备注
学生寝室	3.5 m ² /人	5.4 m ² /人	含个人储藏室
教师寝室	12 m ² /人	18 m ² /人	按 2 人/间设
公共盥洗间	0.15 m ² /人	0.3 m ² /人	宜每层设置
公共浴室	花洒个/12 人	花洒个/6 人	全校集中浴室可按花洒个/ 20 人设置
公共卫生间*	男生每 10 人 1 个蹲位,15 人 1 个小便斗;女生每 6 人 1 个蹲位	男生每 6 人 1 个蹲位,9 人 1 个小便斗;女生每 4 人 1 个蹲位	宜每层设置, 1 个小便斗可更换为 0.6 长小便槽
公共走廊	≥1.2m	≥1.8m	净宽指标并符合消防要求
公共晾晒区	0.3 m ² /人	0.5 m ² /人	
公共活动室	0.3 m ² /人	0.5 m ² /人	
师生餐厅(就餐区)	1.0 m ² /人	1.5 m ² /人	300-500 人规模食堂后厨与餐厅之比一般为 1:2.2
户外闲暇区	0.6 m ² /人	1 m ² /人	

注：*表示当学生寝室没设卫生间时，按此标准设置。当寝室设有卫生间时，相关标准宜结合实际降低。

学生寝室。(1) 为学生提供居住服务的空间，一般为4-8人间，不得设“大通铺”，男女分区设置，分设出入口。靠外墙窗户设有床铺时，窗户须设防护设施。(2) 当采用单层床时，居室净高不宜低于3.00m;当采用双层床时，居室净高不宜低于3.10m;当采用高架床时，居室净高不宜低于3.35m。每生有一定储藏空间。(3) 寝室附近配备开水供应设备，每层设开水设施或开水间。(4) 有条件的学校，在宿舍每层或集中在首层设开放型学习交流区。

教师寝室。(1) 为教职工提供居住服务的空间，可独立设置；当与学生宿舍合建时，应按性别分区设置。一般设单人间、两人间，也可依实需设家庭房。(2) 设独立卫生间，也可设公共厕所、浴室，浴室宜有热水供应。(3) 有条件的学校，教师宿舍区可设公共交流空间。

公共盥洗间。(1) 为学生提供洗刷、洗衣、保洁等服务的空间。(2) 应有上下水，盥洗排水设有防止逆流、有害生物侵入及防臭装置。(3) 设洗手池、拖把池，宜配脱水机，选配洗衣机，选配顶棚晾衣架。

公共浴室。(1) 为师生提供更衣、沐浴等服务的空间，男女分区，各分区内设更衣室、浴室、厕所等功能区，宜干湿分离。(2) 浴室地面作防水处理，地材应防渗、防滑、易清洁，有不小于 2% 的坡度，设地漏。(3) 应设通风良好的气窗，气窗面积宜为地面面积的 5%，以防缺氧窒息和一氧化碳中毒等事故发生。

公共卫生间。(1) 为师生提供便溺、洗手等服务的空间，男女分区，规划设计宜参照《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 相关要求。(2) 设洗手区、大小便区，设拖把池，洗手区宜配洗手液。宜为冲水式厕所，大便位宜为蹲坑，男卫宜设小便斗。师生卫生间宜分开设置，或配教师专用厕位。(3) 应有天然采光、自然通风的条件，应设排气管道。窗地面积比不小于 1:10，窗台距地坪高度宜为 1.70m，或对开窗作私密性保护措施。(4) 贮粪池出口应高于地坪 0.10m，出粪口应密闭加盖。污废水管道应与食品处理区的排水管道分设，且设置防臭气水封。(5) 寒冷地区应采取保温御寒措施，贮粪池应建在冰冻线以

下。

公共走廊。(1) 生活空间的水平向公共交通空间。走廊宜安全,符合疏散要求,按每股人流 0.60m 的整数倍设置。(2) 结合当地气候条件,可不设或设封闭窗扇。当为封闭走廊时,应符合消防如排烟等规范。当为开放式外走廊时,沿外侧应设置排水沟、地漏等排水设施,保证及时排干走廊积水。(3) 走廊较宽区域可考虑非正式学习与交流功能。

公共晾晒区。(1) 为师生提供晾晒功能的空间,一般设在寝室阳台、外走廊、寝室上人屋顶或户外公共区域。(2) 当采用阳台、外走道或屋顶晾晒衣物时,应采取防坠落措施;设在屋顶的晾晒区,建筑结构荷载应满足上人屋面条件。(3) 在满足结构与疏散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轻量型钢结构、不锈钢管、钢化玻璃等建设晾晒区。

公共活动室。(1) 为学生提供休憩、社交、娱乐、室内运动、亲情交流及其他素养发展的空间。(2) 功能可依校而异,宜设阅读、影视、亲情交流空间,可选设棋牌、创客、社团、集会、室内运动等空间。(3) 留守少年儿童较多的学校应建立亲情交流室。

师生餐厅。(1) 为学生和教职工提供就餐服务的场所,具有消费人群固定、供餐时间集中的特点。满足《饮食建筑设计标准》(JGJ64)、《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所在地卫健局和市场监管局相关要求。学生食堂生均使用面积 $\geq 1.2 \text{ m}^2$,能满足三分之一以上全员就餐需求,有条件学校可按全员一次性就餐设置座位。(2) 一般包

括工作人员更衣间、不同原料存放间、食品加工操作间、备餐间、食品出售场所、就餐场所等，配备消毒、更衣、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施设备。(3) 用餐区宜采光、通风良好，无自然通风的餐厅应设机械通风排气设施。(4) 合理开发餐厅非就餐时段的功能，如集会、阅读等。

户外休闲区。(1) 在生活空间附近设置具有游戏、健身、休闲、社交、种植等功能的公共景观空间，可依各校实际设一种或多种休闲功能，体现学段性，受众面广，安全、经济、实用。(2) 宜整片独立设置，界限清晰，与校园内交通道路无交叉或重叠。(3) 固定运动器械预埋件应暗设，并在土建施工中完成预埋。

6 生活空间改造指引

生活空间改造提升应遵循安全、环保、经济、适用等总体原则，做到美观大方，富有教育价值。

6.1 改造基本要求

安全要求。改造形成的使用荷载在原结构设计所允许的范围内，严禁破坏校舍承重结构。不得破坏功能空间的防水功能。不得降低建筑节能标准。装修材料符合《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 相关规定，见表 2。

表 2 装修材料燃烧性能等级

顶棚	墙面	地面	隔断	固定家具	其他装饰材料
A	B1	B1	B1	B2	B2

注：装饰材料燃烧性能划分详见《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第 3.0.2 条：
A 为不燃性，B1 为难燃性，B2 为可燃性。

改造拆除。依改造设计文件，拆除相关墙体砖砌体，铲除墙地面的块料面及抹灰面、踢脚线及抹灰面、天棚天花及抹灰面等至结构面。原水电管线容量不符合设计标准或非国标产品或使用寿命已达 10 年或已有安全隐患，应全部拆除。涉及原洁具、栏杆、门窗等更换的，应全部拆除。控制扬尘，废渣废料清理归堆。

6.2 改造设计标准

基本要求：(1)装修风格应以温馨、实用、大方为主基调。用色自然阳光，不宜用色彩纯度高、触感冷硬的建材。用材环保、耐用、无毒无害，符合用材质量标准则宜本地采购。(2)施工工艺成熟，推广性强。(3)提高空间的教育性，重视空间功能与生活技能培养、素养发展、主题文化的自然融合，着力提高生活自理能力。结合区域功能、学校文化特色与乡风乡韵进行个性化设计，注重师生文化展示、情感交流与分享空间的有机融合，让空间成为重要的隐性课程资源。(4) 相关常用材料与应用说明，见下表 3。

1. 学生寝室

A. 改造重点：(1) 功能性不足，缺少洗刷、储物空间。(2) 空间

舒适性差，光线昏暗，缺乏温馨感。(3) 卫生性不佳，墙地面脏乱，普通地面保洁难，用品摆放杂乱。(4) 安全性隐患，床不够结实，护栏存安全隐患，夜间无低度照明。(5) 教师寝室巡访管理难等乡村寄宿制学校较为普遍问题。

B. 改造理念：落实以生为本的寝室空间理念，强调安全、实用、温馨，实施人性化设计与施工，提高宿舍空间的建设品质。重视温馨寝室对学生寄宿意愿的重要支撑作用，空间满足自主闲暇休息需要。引导学生培养良好卫生习惯，提升物品归类整理能力；便于教师夜间巡更管理。

C. 翻新要求：(1) 顶棚乳胶漆翻新，预埋照明用灯 2 处和有罩风扇 1 把条件，其中 8 人间宿舍可预埋有罩风扇 2 把。炎热地区学校寝室预埋空调插座。(2) 墙面材料突显经久耐用性，宜用彩色“釉面漆”或吸音毛毡，墙体四周踢脚线收边。入户门、床边附近合理位置设灯具开关，高度适宜。写字台附近预埋 1 处五孔安全型电源插座。(3) 地面宜采用仿木纹等色系防滑瓷砖铺贴，除非寝室结构荷载受限，不宜采用复合木地板、PVC 卷材。

D. 功能设置：(1) 按“一人一床”标准配备床位，床架宜采用安全、环保、耐用的金属材质。(2) 每生设一组个人储物柜，宜为 0.30-0.45m³/人，储藏空间宽度和深度不宜小于 0.60m。应设洗刷架，满足卫生性与整洁性要求。选设学习桌，宜两座以上，满足寝室内短时学习需要。鼓励在寝室外走廊设带门鞋柜。(3) 门和窗选配窗纱，以防虫蚊。(4) 寒冷地区宜配安全型取暖装置。有条件的寝室，设独立卫

生间、沐浴间，干湿分区；设计与施工工艺参见公共卫生间、公共浴室的相关要求。设在内走廊侧的沐浴间，应对水汽、潮湿等问题作出必要的应对性技术措施。(5) 鼓励对寝室内外进行二次文化布展，营造温馨住宿氛围。

2. 教师寝室

A. 改造重点：(1) 功能性不足，缺少学习办公、储物空间，缺少沐浴、卫生设施等。(2) 空间舒适性差，光线昏暗，缺乏温馨度。(3) 卫生性不佳，品质较差。(4) 缺乏教师社交空间等较为普遍的问题。

B. 改造理念：落实以人为本的教工寝室理念，强调舒适、实用、温馨，实施人性化设计与施工，提高教工宿舍的建设品质。重视品质宿舍对“教得更安”的重要支撑作用，空间满足教师休息时段使用需求，提高教师校园生活品质。

C. 翻新要求：(1) 顶棚乳胶漆翻新，一般不作吊顶，预埋照明用灯条件，预埋空调插座。(2) 墙面材料突显经久耐用性，宜用彩色乳胶漆进行个性造型粉刷，选配布展镜框，墙体四周踢脚线收边。入户门、床边、写字台附近合理位置设灯具开关，预埋 3-5 处五孔安全型电源插座。(3) 地面宜采用仿木纹等色系防滑瓷砖、复合木地板铺贴，除非寝室结构荷载受限，一般不宜采用 PVC 卷材。

D. 功能设置：(1) 配教师用床，宽度宜 1.50m 以上，床的款式宜床下宜通风良好，选配床垫。宜配 1 个写字台、2 把座椅、1 个书架、1 个衣帽柜。(2) 门和窗选配窗纱，以防虫蚊。(3) 有条件的教工宿

舍，设独立卫生间、沐浴间，干湿分区，设计与施工工艺参见公共浴室、公共卫生间的相关要求。(4)鼓励对教工寝室进行二次文化布展，营造温馨住宿氛围。

3. 公共盥洗间

A. 改造重点：(1)盥洗功能未配置或配置不全，没有搓衣板、脱水机等。(2)卫生性差，墙地面脏乱，难以保洁。(3)人性化不足，无法满足不同年龄学生的使用需要。(4)上下水、防水设置常有不足等问题。

B. 改造理念：重视寄宿学生日常洗漱、洗衣等需求，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习惯，学会正确洗手、洗脸、刷牙、洗衣等生活技能，提升自主独立生活能力。实施人体工学设计，提高空间的人性温暖。

C. 翻新要求：(1)顶棚乳胶漆翻新，一般不作吊顶预，预埋照明用灯条件，预埋 2-3 五孔安全型电源插座。(2)墙面材料突显经久耐用性，宜瓷砖贴顶，墙上宜安装镜框。(3)地材应防渗、防滑、易清洁，有不小于 2%的坡度，设地漏。(4)须做全防水处理，覆盖全部地面及墙体 1.20m 以下部位。

D. 功能设置：(1)顶棚可选配晾衣架。(2)盥洗台采用花岗岩、瓷砖贴面或成品人造石台面，体现人体工学设计，设多处台面型搓衣板。(3)盥洗水龙头宜为长嘴型，合理设置排水管线。(4)至少设一个拖把池，设多个拖把挂钩及沥水槽。(5)宜配脱水机，可配洗衣机。

4. 公共浴室

A. 改造重点：(1) 功能未配置或配置不全，缺乏更衣室、吹风机等。(2) 卫生性差，干湿不分，脏乱不堪，难以清洁。(3) 私密性不足，缺乏友好性。(4) 上下水、热水、防水设置常有不足等问题。

B. 改造理念：重视寄宿生的洗浴需求，培养学生爱卫生，勤洗澡等良好卫生习惯，提升自主独立生活能力。实施私密性设计，提高空间的人性温暖。

C. 翻新要求：(1) 顶棚应防霉，一般不作吊顶或扣板吊顶，预埋照明用灯条件，预埋多处五孔安全型电源插座。(2) 墙面材料经久耐用，宜瓷砖贴顶。(3) 地材应防渗、防滑、易清洁，一般选用花岗岩、防滑砖铺装，有不小于 2% 的坡度，设地漏。(4) 须做全防水处理，覆盖全部地面及墙体 2.20m 以下部位或至顶。

D. 功能设置：(1) 干湿分离设置，注重私密性设计。(2) 设更衣室，宜安装上下型成品更衣柜，设更衣条凳，设鞋类摆放区。设墙镜，配公共吹风机。(3) 设独立隔断型沐浴间，设淋浴花洒，宜供应冷热水。淋浴间通行过道不小于 1.0m。(4) 应结合当地气候，在更衣室、浴室设暖通设备和换气设备，防止受冻、缺氧窒息、一氧化碳中毒等事故发生。

5. 公共卫生间

A. 改造重点：(1) 卫生性差，墙地脏乱，难以保洁。(2) 私密性不足，缺乏友好性。(3) 缺上下水、防水设置常有不足。(4) 数量不足，尤其女厕蹲位不足等问题。

B. 改造理念：提高卫生间舒适性，培养学生良好如厕的行为习惯。实施私密性设计，提高空间的人性温暖。

C. 翻新要求：(1) 顶棚应防霉，一般用金属扣板吊顶，预留照明用灯和排气扇条件。(2) 墙面、便槽应采用不透水、易清洗、不易积垢的瓷砖、抗倍特板等材料，便槽可选 304 及以上等级不锈钢。(3) 地材应防渗、防滑、易清洁，宜选用防滑砖铺装，有不小于 2% 的坡度，设地漏。为铺设蹲坑需要，可局部地面抬高处理。(4) 须做防水处理，覆盖全部地面及墙体材料粘贴高度。

D. 功能设置：(1) 出入口、门窗洞等处应采用迷道设计，注意视线遮挡，保护学生隐私。出入口应设有明显的性别标志。(2) 顶棚应设照明用灯和机械排气扇。(3) 大便蹲位和小便器数量满足学生早晚如厕高峰期需要；小便斗宜为壁挂式，出水管入墙，下端悬空，方便保洁；设有隔板，私密性好；蹲台台面应高于蹲便器的侧边缘，放坡并坡向便器。合页、隔断脚应采用坚固、耐腐蚀的五金件。厕间门宜外开。(4) 应设男女分区的洗手台，并设梳妆银镜。宜配洗手液，寒冷地区宜有热水龙头和干手设备。(5) 设拖把池、拖把挂钩及沥水槽。

6. 公共走廊

A. 改造重点：(1) 舒适性差，光线昏暗，缺乏温馨。(2) 卫生性不佳，墙地易脏，品质较差。(3) 功能较单一，除交通功能外缺乏教育性功能等问题。

B. 改造理念：重视走廊通行的安全性，增加空间温馨性。引入非

正式学习空间的设计理念，推进走廊成为校园“人流+信息流”的重要空间。大幅度提高空间的文化品味。

C. 翻新要求：（1）顶棚用外墙乳胶漆翻新，一般不作吊顶，预埋照明用灯条件。（2）墙面材料经久耐用，宜瓷砖贴至 0.9m-1.20m，其上采用 0.6m 高的毛毡、壁毯、软木等材质贴面，作为寝室文化展示的重要空间，其中毛毡、壁毯、软木等燃烧性能等级应达到 B1 级及以上。墙面预埋夜间低度照明用灯条件。（3）地材应防渗、防滑、易清洁。外走廊的地面有不小于 2%的坡度，设地漏。

D. 功能设置：（1）寝室门口设鞋架和门牌号。（2）较为宽敞的走廊，设公共交流空间，摆放家具、书架等设施。（3）公共走廊宜安装电子监控设备。女生宿舍的公共走廊，每层可设应急用卫生巾盒。

7. 公共晾晒区

A. 改造重点：（1）无晾晒区，或晾晒区不足。（2）功能较差，没有大物件晾晒区，易受雨淋，易被风吹后衣物“挤成一团”。（3）提高卫生性等问题。

B. 改造理念：重视培养学生勤洗勤晒的卫生习惯，着力提高个人卫生水平。晾晒无需担心天气变化，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独立生活能力。

C. 功能设置：（1）一半面积以上晾晒区宜为风雨型，具有全天候晾晒的“风雨无忧”条件；宜按男女、寝室群体分区设置。（2）晾晒架高度应有高有低，满足床单、棉被、大衣、普通衣帽等的晾晒要求。

晾晒架宜设小型U型或O型构件，有效固化衣架挂区，有效解决风吹导致的“挤成一团”问题。有条件学校可设升降型晾衣杆。(3)地材应防滑、易清洁，排水流畅，可采用平整水泥地面、彩色广场砖、防滑砖、石材或防腐木等材料。

8. 公共活动室

A. 改造重点：(1) 学生学后时间缺乏去处，学后活动缺乏。(2) 学生亲情交流缺乏，需加强家校互动，强化家长在孩子成长过程中的共育作用。(3) 缺乏在校娱乐活动，缺乏学校寄宿生活的归属感。

B. 改造理念：依学校确定的功能定位，推进有文化主题的空间建设，合理实施装修改造。聚焦学生的多元素养发展，以非正式学习空间为设计理念，丰富学后生活，提供多种类型在校公共活动场景，着力提高学生的阅读、棋类、社交等能力。重视家校沟通，加强家庭与学生联系的便捷性，提升亲情关系。增加休闲娱乐空间，着力提高寄宿生活的吸引力。

C. 翻新要求：(1) 顶棚乳胶漆翻新，一般不作吊顶，预埋照明用灯条件，预埋多处五孔安全型电源插座和空调插座。(2) 墙面分隔可结合需求在满足安全前提下作适当调整。墙面材料突显经久耐用性，宜用彩色乳胶漆、软木板、壁毯等材质进行个性造型与装饰，墙体四周踢脚线收边。在入户门、功能区合理位置设灯具开关，设3-5处五孔安全型电源插座。(3) 地材应防渗、易清洁，材料风格体现功能室定位，如仿木纹地砖、PVC卷材等。(4) 鼓励师生结合不同公共活动

室的主题，增加文化布展，提高空间的文化性。

D. 功能设置：（1）阅读类活动室以集体阅读、个别化阅读、席地阅读等为主要功能。营造浓郁阅读氛围，各类家具宜温馨、时尚，体现人体工学设计；设高低书架、报刊架，有阅读座椅等；家具安置可结合墙体或独立设置。（2）影视类阅读空间以娱乐、社团活动需求为主，注重声学设计，避免混响等问题；采光照明设计合理，光线适度，避免屏幕反光、与屏幕视距过近等问题。（3）亲情交流空间，座位相对独立分割，设多台多媒体计算机，满足微信、钉钉等软件的视频交流需要，并兼具电子阅读功能。（4）棋牌、创客、乡土非物质文化、室内运动等公共活动室的设置，宜结合活动室相应主题，打造富有吸引力、审美性的主题文化空间。（5）重视文化布展，宜反映学校与区域特色，可设青春期自护教育等内容。

9. 师生餐厅

A. 改造重点：（1）卫生性差，常缺乏师生洗手设施，墙地不整洁等问题。（2）舒适性差，光线较为昏暗，噪音回响大，缺乏温馨度。（3）管理不规范，缺乏食育文化，宣传栏缺乏或不规范，就餐流线不科学等。（4）食堂非就餐时间利用率低，功能薄弱等问题。

B. 改造理念：重视培养学生饭前洗手的个人卫生习惯，重视学生饮食健康教育，让学生“吃得更好”，着力保障学生饮食健康。推进食堂规范化管理。实施功能复合设计理念，引入“食堂+泛在阅读”“食堂+集会交流”等功能，提高食堂非就餐时段的教育价值。

C. 翻新要求：（1）顶棚乳胶漆翻新，一般不作吊顶或局部吊顶。预埋照明用灯条件，预埋多处五孔安全型电源插座和空调插座。（2）墙面材料经久耐用，宜光洁瓷砖贴至 1.50m 或到顶，不易积灰。（3）食堂四周柱网，可做彩色处理，用作食育文化展示空间。（4）地材应防渗、防滑、易清洁，一般为水磨石、防滑地砖、花岗岩等。（5）餐厅局部宜点缀可提升师生食欲的橙色装饰。

D. 功能设置：（1）合理规划就餐流线，按先洗手、再取餐、后入座、送回餐盘、出食堂的流线组织，原则上流线不交叉。宜结合相关视觉标识，设就餐流线提示信息。（2）在主入口附近设置信息宣传栏，作为食堂公告及健康食育文化展示的重要场所。选设菜品展播液晶显示器，增加师生就餐信息交流。（3）设洗手设施，水龙头数量宜按高峰食堂用餐人数每 40-50 人设 1 个洗手位，配有洗手液。（4）设电风扇或空调等暖通设施，风扇按 20-25 m²/台配置，吊式风扇安装高度距地面不低于 2.80m，空调按 15 m²/匹合理配置。就餐区域入口处门口设防蝇帘或风幕机。（5）分餐窗口按同时段就餐人数 40-50 人设 1 个，窗口高度小学低年级宜为 0.70 m，小学高年级和中学宜为 0.80m；餐厅颜色局部宜设橙色，以利提高学生的食欲。（6）重视食堂的兼容性功能开发，可选配小舞台、显示屏、音响系统等设备，具备集会功能；选配书架，可作重要的泛在阅读空间。

E. 达标设置。（1）食堂装修标准及设施配置应符合所在地 A 级食堂、阳光食堂或相近标准要求。（2）用材坚固耐用，易于维修、清洁或消毒；地面、墙面、门窗、顶棚等建筑围护结构，应避免有害生物

侵入和栖息；食堂可开启窗扇应做纱窗，其他窗仍需做纱窗；厨房与餐厅设置灭蝇灯。（3）备餐间、餐厅等处均应设置紫外线消毒灯，其控制装置应单独设置，开关宜设于门外并有防误开措施。（4）宜在粗加工、切配、烹饪、消毒保洁、备餐、食品库房等主要加工操作区域及就餐区安装摄像头，硬件参数符合所在地相关规定。

10. 户外休闲区

A. 改造重点：（1）相关功能缺乏，活动场地不可用。（2）设施类型少，活动形式较为单一，与兴趣拓展、文化习得等未紧密结合。（3）卫生性较差，地面整洁性需改造提升等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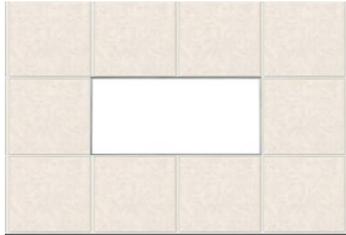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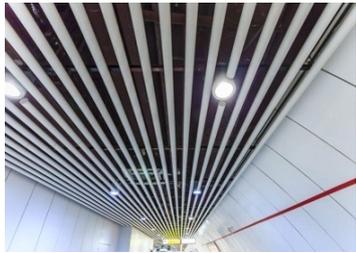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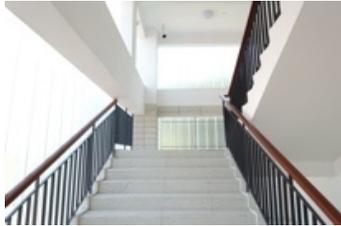
B. 改造理念：重视户外活动对学生体质健康、感统发展的重要支撑作用，提供多种类型的户外活动设施。重视引入非正式学习空间的理念，构建户外学习体验区。重视空间的闲趣性，着力提高寄宿生活的吸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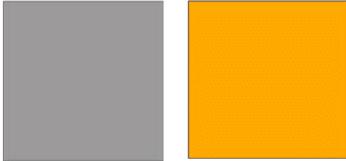
C. 翻新要求：修整地面，确保排水流畅，场地安全可用，无卫生死角。一般可用水泥地、花岗岩、石板、悬浮运动地板、透水砖等进行铺装。

D. 功能设置：（1）可设健身器材区，基于阶段性、童趣性与安全性，合理配置健身车、跷跷板、秋千、腹肌板等成品健身设施，安装应确保安全坚固。（2）设地面游戏活动区，结合需要选配西瓜棋、井边争占棋、井字棋、跳房子等益智类地面游戏。（3）设野趣活动区，合理利用堆坡、起伏地面，结合滑梯、木桩等设施，设置探索性运动

小公园。(4) 设劳动教育基地，设具有体验性、劳动性的小菜园、药草园等种植园地。

表 3 常用材料应用空间与性能说明

材料名称	适用空间	主要说明	样品示例
铝扣板	食堂、公共卫生间、公共浴室等	具有阻燃、防腐蚀、防潮等优点，拆装方便，性价比高。适合于潮湿的功能区域	
金属格栅吊顶	餐厅、公共活动室、公共走廊等区域	在美化顶面的同时，便于管井的检修，适用于检修频繁的区域吊顶装修；顶上管线、顶棚建议做统一涂刷以出效果	
无机乳胶漆	师生寝室、公共活动室、等空间	常用饰面材料，施工快捷，并可根据房间功能进行色彩涂刷；应选用耐洗刷、附着力强、耐碱性好、环保的乳胶漆	
外墙乳胶漆	寝室阳台、公共走廊、楼梯等室外、半室外空间	抗老化能力强，能长时间保持色彩，具有很强的遮盖力，极具抗酸性，不怕太阳晒，对风化抵抗能力强；环保性弱于内墙乳胶漆；室内有防水、防潮、防霉要求的面层宜选用	

内墙砖	公共盥洗室、公共卫生间、厨房、公共走廊等需防潮的空间	应选用国产优质品牌，耐磨、易清洗的内墙砖；材质为玻化砖，吸水率低于 0.5%，厚度不小于 6mm	
防撞条	公共区域	防撞条分木质、复合、不锈钢、大理石等材质，用于墙裙及墙柱阳角部位，起保护墙体、安全警示的作用	
防滑砖	公共卫生间、公共盥洗室、寝室阳台、公共走廊、楼梯间等	防滑砖施工快速、坚固美观；选用优质品牌，防滑性能好、耐磨、耐污、抗酸碱性好、材料防滑系数高的防滑地砖	
花岗岩	公共浴室、公共盥洗室等	花岗岩具有美观、硬度高、耐磨、施工方便快捷等优点；毛面花岗岩，防滑性高，清理方便	
瓷砖踢脚	使用水磨石、地砖、花岗岩等地面铺装的房间	瓷砖踢脚线美观大方、容易清理、防水防潮；吸水率低于 0.5%，厚度不小于 6mm；常规高度有 60mm、80mm、100mm	
金属踢脚	使用水磨石、地砖、花岗岩等地面铺装的房间	金属踢脚线美观大方、易清洁、安装快、绿色环保；允许有弧度；分铝合金踢脚线和不锈钢踢脚线；常规高度有 60mm、80mm、100mm	

<p>木质踢脚</p>	<p>使用木地板进行地面铺装的房间</p>	<p>木踢脚线美观大方、易清洁；分实木踢脚线和实木复合踢脚线；常规高度有 60mm、80mm、100mm</p>	
--------------------	-----------------------	--	--

6.3 实施绿色改造

建设材料和配套设施设备，应选用绿色环保、低污染、低能耗、低性能、高耐久性的产品。所选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所在地和行业的产品质量标准，符合设计、施工的相应标准，避免对校内空气造成污染。容易产生污染的材料，应重视原材料的现场管理。

6.4 空气检测

装修完工后应委托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相关要求。家具进场后使用前，检测结果应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相关要求。

6.5 完工验收

过程验收。施工单位严格按设计文件和有关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的要求进行施工。项目施工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专业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并应经监理工程师检查

认可。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未经监理工程师检查认可的，不得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竣工验收。工程竣工后，业主应当组织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按照国家和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条件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业主应在规定时间内将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有关文件进行存档或报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备案；竣工验收不合格的，施工单位应限期整改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整改时间一般不超过7个工作日。

7 主要设施完善指引

生活空间改造提升应同步完善相关设施设备配置，围绕功能需求，落实人性化建设，提高建设品质。

7.1 洗刷洗浴设施

设施设置。公共盥洗间、公共浴室、公共卫生间、师生餐厅等空间的洗涤、洗漱、洗浴设施设备应安全实用，体现人体工学设计。洗手池的人体工学设计宜符合下表4的规格，其中小学洗手台盆应高低错落有致。公共盥洗室宜配脱水机，可配洗衣机。公共浴室宜配吹风机，梳洗镜，选配排风扇。应选用耐腐蚀、水封性能可靠的地漏。

表4 中小学洗手台规格尺寸

学生群体	洗手台高度(m)	洗手台宽度(m)	水龙头间距(m)	水龙头款式
小学低年级学生	0.55-0.65	0.45-0.50	0.60-0.65	长嘴型
小学高年级学生	0.65-0.75	0.50-0.55	0.65-0.70	长嘴型
中学生	0.80	0.60	0.70	长嘴型

洗浴热水供应。宜采用被动式节能技术，以零能耗为目标。可选

择太阳能、地源热能、空气源热能等绿能采集应用装置。

排水管要求。应采用塑料排水管（UPVC），支干管径 $\geq 160\text{mm}$ ，洗手盆、地漏、拖把池等排水管满足下表 5 要求。

表 5 生活空间主要排水管直径

类别	排水管管径 (mm)	排水管支干管径 (mm)
洗手盆	50	≥ 75
地漏	≥ 75	≥ 75
清洁池、拖把池	50	≥ 75

7.2 洁具隔断设施

洁具配置。厕所应采用节水防臭、性能可靠、故障率低、维修方便的洁具。大便器应以蹲便器为主，蹲位距后墙不应小于 0.30m；当中学女生厕所蹲位数大于等于 4 个时，可选配一个坐便器；小学大便器蹲位宽度不应大于 0.18m。当男厕采用小便斗时，宜采用卫生、易打扫的不落地便斗。厕间尺寸符合表 6 规定。

表 6 中小学校厕所尺寸要求

类别		小学	中学
外开门式厕间最小尺寸 (m)	便器与门垂直布置 (净宽 \times 净深)	0.9 \times 1.2	1.0 \times 1.2
	便器与门平行布置 (净宽 \times 净深)	1.4 \times 0.9	1.4 \times 1.0
厕间门洞宽度 (mm)		≥ 600	≥ 700
小便站位间距 (mm)		≥ 650	≥ 700
厕所内走道宽度	单侧布置	≥ 1.3	
	双侧布置	≥ 1.3	≥ 1.5
	与小便斗相对时		

注：表中为外开门蹲式厕间尺寸，基于安全因素一般不建议内开门式。

隔断选择。厕位之间设 18mm 厚抗耐特板或金属隔断及门，隔板和门应坚固、防潮、防腐、防烫、防划、防变形、易清洁，下方留 0.10m 空隙；小学隔板高度不应低于 1.40m，中学隔板高度不应低于 1.80m；厕位内设坚固、耐腐蚀的挂物钩；厕位隔门门锁宜选标写有“有人”“无人”标志的锁具。男厕小便位两侧设私密不落地隔断，隔断高度 0.8m 以上；厕位内和小便器上方及其他适当位置应设置物台；可配纸巾架，教工用厕位内宜配手机等物品置物架，见表 7。

厕所排水管要求。应采用塑料排水管(UPVC)，支干管径 $\geq 160\text{mm}$ ，大便位管径 110mm，小便位管径 $\geq 50\text{mm}$ 。

表 7 厕所内部分细节设置示例

名称	说明	示例
小便斗	宜为挂壁式，出水管入墙，下端悬空，方便保洁；冲水宜采用四周冲水式	
物品置物架	一般尺寸 18cm*10cm，材质宜为金属材质，倒角圆滑，以免伤身	

7.3 寝具桌椅设施

床类寝具。小学床长不应小于 1.85m，初中床长不应小于 2.00m，

宽度不应小于 0.90m；下床床下宜设金属材质单层鞋架；床边内墙可设书刊架，满足睡前碎片阅读需求；上床床边设防跌落栏杆，安全高度不应低于 0.35m，长度不宜短于床体长度的三分之二；四周可预留蚊帐架设条件；上铺床位宜设安全可靠的小梯子和抓手，宜采用更为安全、宽度 0.50-0.60m 的踏步楼梯。教师用床宽度宜为 1.50m 以上。

座椅家具。依不同空间设学习桌、餐桌、书架、阅览桌椅、报刊架等家具。家具应标准化与成套化，功能实用且符合人体工学。家具边线宜倒角，质感、外形与所在空间风格相协调。

7.4 强弱电设施

强电设计。宜选择紧凑型荧光灯、细管径三基色荧光灯、LED 灯为主的光源。学生宿舍用电应可统一管理，并设有夜间低亮度照明用灯。每幢楼宜设强电间；每层楼设楼层配电箱，便于分楼层控制。户外景观用灯宜为高杆灯，防护等级不应低于 IP65。严防漏电，有条件的学校宜采用 36V 低压供电。电源插座应为安全型，数量充足，位置满足教学设备安装要求。电源插座、空调电源插座和照明用电采用不同支路。

弱电设计。重视信息化环境建设，按需求覆盖无线网络，预留计算机、广播、监控等设备需要的有线网络端口。寝室、公共活动室等空间设校园广播。

8 共同推进建设指引

8.1 加强统筹协同

完善组织管理。加强多部门统筹协作，把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工

作列入重要事项。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专项研究会，统筹解决网点布局、经费投入、建设运行、师资配置、上下学交通等突出问题。鼓励所在县域加大财政投入，将寄宿制学校生活教师待遇、生活设施配备等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积极鼓励社会和个人的多元公益投入。

落实工作职责。建立责任分工方案，明晰工作职责。切实调动各方力量，激发广大校长、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工作目标按期实现，努力营造促进乡村寄宿制学校优质生活空间建设的良好局面。空间建成后，学校重视基于空间的课程开发，重视空间品质的持续改进。

8.2 落实过程管理

加强过程管控。重视工程质量管理，实行定期例会制度，加强信息互动与反馈，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执行。开展阶段性验收，对项目实施的重要过程性节点、完工节点等进行专题验收，并形成书面材料。加强建设过程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与审计。

实行项目化管理。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合理制定项目规划。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依法履行项目监理，按照设计图纸、合同和有关标准进行规范化验收决算，按时拨付项目资金，保障项目流程有序推进。对不符合要求的环节实施限期整改。

8.3 重视宣传评估

重视主动宣传。加强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的宣传力度，引导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乡村师生的良好局面。重视新媒体运用，充分发挥网络宣传优势，形成全方位、立体化、多层次宣传格局，提升宣传工作成效。

强化视导检查。建立健全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质量监测和评估机制，建立“一校一册”工作台账，细化分解任务，加强视导和跟踪问责，更好提升生活空间的建设与运营水平。

9 指南用词说明

为便于在执行本指引条文时区别对待，对要求严格程度不同的用词说明如下：

(1) 表示很严格，非这样做不可的；

正面词采用“必须”，反面词采用“严禁”；

(2) 表示严格，在正常情况下均应这样做的；

正面词采用“应”，反面词采用“不应”或“不得”；

(3) 表示允许稍有选择，在条件许可时首先应这样做的；

正面词采用“宜”，反面词采用“不宜”；

(4) 表示有选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这样做的用词，采用“可”；

(5) 本指引中指明应按其他有关标准、规范执行的写法为：

“应符合……的规定”或“应按……执行”。

10 主要参考文献

除上文所列相关规范性引用文件外，本《指南》参考的主要文献如下：

(1) 《马云公益基金会寄宿制学校能空间设计标准》(2020)

(2) 《马云公益基金会寄宿制学校施工指导手册》(2020)

- (3) 《安徽省乡镇寄宿制学校基本建设标准（试行）》（皖教〔2019〕14号）
- (4) 《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
- (5) 《广东省中小学校后勤设施设备配置基本标准指引》（粤教后勤〔2016〕1号）
- (6) 《海南省学校食堂标准化建设指南》（琼教规〔2020〕12号）
- (7) 《深圳市罗湖区校舍建设装修及设备配置指引》（2018）
- (8) 《温州市乡村“小而美”学校建设指引》（温教建〔2020〕46号）
- (9) 《中小学食堂管理服务规范》（DB32/T 4036-2021）
- (10) 《中小学校食堂建设与设备配置规范》（DB37/T4199-2020）
- (11) 邵兴江，张佳. 中小学新型学习空间：非正式学习空间的建设维度与方法[J]. 教育发展研究，2020(10).
- (12) 邵兴江. 学校建筑[M].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12.

附录：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指南图则